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中福实业 公告编号:2010-055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18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11月22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位,全部出席,监事、高管人员列席参加。会议由董事长刘平山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达成债务和解的议案》

2001年4月12日,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越花雕)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农行福建省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35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闽越花雕经营不善,亏损倒闭,无能力偿还所结欠的债务,本公司需承担连带责任代为偿还。

就上述债务问题,本公司与农行福建省分行达成债务重组共识:根据先还本金后免利息原则,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为债务人闽越花雕代偿结欠农行福建省分行债权本金3500万元人民币,以及代垫诉讼费241,225.43元人民币,农行福建省分行同意一次性减免债务人截至2009年9月20日所结欠的表外利息26,389,587.78元人民币以及2009年9月21日至贷款本金清偿日期间新产生的表外利息。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本次债务重组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本次债务重组所涉及债务为公司2007—2008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的债务,如本次债务重组顺利实施,将减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增加本年度债务重组收益约2165万元人民币,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原第十四条:"总经理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总经理经董事会授权,作出的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经营性资产权限为单次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每年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

修改为"总经理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总经理经董事会授权,作出的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经营性资产权限为单次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每年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中福实业 公告编号2010-057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13日召开2010年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10年8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据潮资讯网上的【2010-038】号公告),董事会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是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6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5日15:00至2010年11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召开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11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0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2010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会议,根据经审计的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对此议案进行修正;201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十一次会议,根据经审计2010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再次对此议案进行修正。(详见2010年3月3日、7月6日及8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拟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0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公司拟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额限为一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详见2010年8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39】号公告)

(三)《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人木业")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以下简称"建瓯农行")申请的6800万元人民币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用本公司位于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一层北面店面、三层整层商场、七层、八层、十七层和二十三层整办公楼作为抵押担保,贷款即将到期。现福人木业拟向建瓯农行重新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6800万元人民币,期限壹年,公司仍拟用上述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

(四)《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福人木业在建瓯农行的2200万元人民币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即将到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人林业")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福人木业拟向建瓯农行重新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2200万元人民币,期限壹年,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人林业仍拟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福人木业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以下简称"建瓯农发行")的5000万元人民币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即将到期,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福人木业拟向建瓯农发行重新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人民币,期限壹年,公司仍拟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六)《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福人木业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壹年,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拟用37,449亩林木资产为该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七)《公司拟为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漳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漳州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八)《公司拟为龙岩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龙岩中福木业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200万元,期限壹年,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三)至(八)项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10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据潮资讯网上的【2010-050】号公告

(九)《关于洪华晖同志辞去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洪华晖同志是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在本公司任职,向公司监事会辞去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受控股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推荐与提名,作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股东代表监事洪华晖同志,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新选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吴晓丹、林榆同志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亲临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或者以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0年11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11月26日上午8:30-11: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

4.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代理人凭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票账户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6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5日15:00至2010年11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投票方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①深市挂牌投票代码:360592,投票简称:中福投票。

②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1-9项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公司拟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议案3	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3.00
议案4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	4.00
议案5	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00
议案6	公司控股子公司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6.00
议案7	公司拟为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漳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00
议案8	公司拟为龙岩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洪华晖同志辞去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9.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半日后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或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五、投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它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9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进行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9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议案1至9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对存在子议案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则参照上述计票规则进行统计。

六、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其他事项

1.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传序 傅晨熙

联系电话:0591-87871990转608、102

传 真:0591-87383288

八、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股东证明等。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1-9项议案统一表决			
议案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2	公司拟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3	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议案4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5	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6	公司控股子公司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7	公司拟为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漳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8	公司拟为龙岩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9	关于洪华晖同志辞去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注:请根据股东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打"√",三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事项无效;未作选择的,应明确表示委托代理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否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事项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个人简历

洪华晖,男,1983年3月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2至2007年2月就职于福州电视台新闻中心;2007年2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福建华阳进出口有限公司;2008年4月至2010年10月历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文员、营销部经理助理、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福建华阳进出口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

洪华晖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中福实业 公告编号:2010-056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债务重组所涉及债务为公司2007-200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前对外担保所形成。

2、本次债务重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3、本次债务重组实施后将增加公司本年度营业外收入约2165万元人民币。

4、本次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债务重组概述

1、2001年4月12日,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越花雕)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农行福建省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35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闽越花雕经营不善,亏损倒闭,无能力偿还所结欠的债务,本公司需承担连带责任代为偿还。

2、2010年11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达成债务和解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同日公司与农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减免利息协议》。本次债务重组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

本次债务重组所涉及债务为公司2007—2008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的债务,如本次债务重组顺利实施,将减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增加本年度债务重组收益约2165万元人民币,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健康发展。

二、债务重组对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是我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企业性质:股份制企业;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法定代表人:项俊波;注册资本:324,794,117,000元。农行福建省分行是其分支机构,办公地点:福州市五一北路103号。

2、农行福建省分行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正常信贷关系之外的关系,没有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债务重组方案

根据先还本金后免利息原则,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为债务人闽越花雕代偿结欠农行福建省分行债权本金35,000,000元人民币,以及代垫诉讼费241,225.43元人民币,农行福建省分行同意一次性减免债务人截至2009年9月20日所结欠的表外利息26,389,587.78元人民币以及2009年9月21日至贷款本金清偿日期间新产生的表外利息。

四、债务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务确认。截止2009年9月20日,债务人拖欠农行福建省分行的债务余额为:本金35,000,000元人民币,利息26,389,587.78元人民币,代垫诉讼费241,225.43元人民币,共计:61,630,813.21元人民币。

2、还款方案。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为债务人闽越花雕代偿结欠农行福建省分行债权本金35,000,000元人民币,以及代垫诉讼费241,225.43元人民币。

3、利息减免。根据先还本金后免利息原则,农行福建省分行同意一次性减免债务人截至2009年9月20日所结欠的表外利息26,389,587.78元人民币以及2009年9月21日至贷款本金清偿日期间新产生的表外利息。

五、债务重组日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实施后,将减少公司预计负债,改善财务结构。

公司对本次债务重组所涉及担保事项已计提预计负债56,890,086.19元人民币,如债务重组顺利实施,将增加营业外收入,从而增加本年度净利润约2165万元人民币。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减免利息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0-016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72号文批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1.98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1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0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根据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2010年11月18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6,0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由人民币12,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6,0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0-53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0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根据有关规定,再次将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作提示公告,公告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1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45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9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1月28日15:00至2010年11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0年11月22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586号广州市总统大酒店A座十四楼总裁厅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11月2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市场股东均有权以本公告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公司A股市场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A股市场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8、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债券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茂名环星炭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0年11月11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0-49号)。

9、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西路56-58号

邮编:510100

联系电话:020-83799848

联系传真:020-83794902

联系人:潘尉、江宝莹

(3)登记时间:2010年11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10、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投票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11、网络投票流程

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范围及期限: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为子公司茂名环星炭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帐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二:

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A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1月29日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程序。

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360861;投票简称:海印投票。

③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证券代码360861;

C、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100.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债券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为子公司茂名环星炭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D、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股东,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③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0年11月28日15:00至2010年11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投票注意事项

①互联网投票时间不受交易时段限制,在2010年11月28日15:00至2010年11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都可以投票。

②通过交易系统投票时,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对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4)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报,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证券简称:ST东盛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2010-038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5日以公告的形式发出了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0年11月22日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1月22日上午10时

2、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23号东盛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斌。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77,437,844股,占公司总股本243,808,438股的31.7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解除资产购买协议书>,终止购买医药资产的议案》,同意股份为77,437,844股,占参加会议表决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股份为0股;弃权股份为0股。

由于无法获得新疆新特药民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或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会议同意公司与珠海中珠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资产购买协议书》,终止购买相关医药资产,由中珠股份退还公司资产购买预付款150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15000万元。

四、律师见证意见

本次大会已经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张玫律师、张巍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088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或"本公司")于2010年9月28日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本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并参与认购中兴创投基金。本公司现将已经中兴通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出资3亿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的中兴创投基金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设立及募集资金情况

中兴通讯、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等27名合伙人共同出资发起设立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1)(以下简称"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该基金专注于TMT(高科技、传媒、电信)行业未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10年11月18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分局核准,办理完合伙企业登记。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截止本公告日,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8.51亿元,其中:中兴通讯以有限合伙人身份以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亿元(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2010年9月28日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中兴通讯控股子公司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以普通合伙人身份以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千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已签署的合伙协议约定以现金认缴出资共计人民币5.41亿元。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本次发起设立后还将继续吸收社会资本。

注1:2010年9月2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关于拟参与认购中兴创投基金的议案》时,因基金名称还未经工商部门登记核定,暂定为"中兴创投基金",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分局核准,现基金名称确定为"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与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已签署的合伙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合伙企业的设立:此次设立的合伙企业名称为"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科苑路东中兴综合大楼厂房A座六楼001室,主要从事TMT(高科技、传媒、电信)行业未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项目的股权投资。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经营期限为五年,五年经营期限届满,若仍有未退出项目,可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延长经营期限。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合伙企业可提前终止。

2、合伙人及其出资:中兴通讯以有限合伙人身份以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亿元,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以普通合伙人身份以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千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已签署的合伙协议约定以现金认缴出资共计人民币5.41亿元。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3、收益分配:投资项目收益首先归还投资人所有本金,本金全部归还后剩余收益在管理人提取业绩分成后,基金投资人按其交付的出资额占本基金的比例享有基金权益。

4、管理费用:全体合伙人同意基金按实缴出资规模每年2.5%的比例向普通合伙人(即中兴创投基金管理公司)支付管理年费。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10-028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并未规定任何违约条款,具体操作落实由公司与恒大集团另行协商签订具体项目的工程承包合同,合同的签订时间、金额、工期仍具有不确定性。本协议涉及金额为意向性金额,具体施工量及合同金额视具体项目而定。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010年11月20日,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集团"或"甲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主要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简介

1、本协议交易对方为恒大集团,其董事局主席为许家印,注册资本为十亿美元,主营业务为在中国各大城市发展精品住宅房项目,注册地为开曼群岛。恒大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2008年度,公司与恒大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业务导致的营业收入为2025.54万元,占公司2008年度营业收入的0.61%;2009年度,公司与恒大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业务导致的营业收入为7707.01万元,占公司2009年度营业收入的1.88%;2010年1-9月,公司与恒大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业务导致的营业收入为11732.20万元,占公司2010年1-9月营业收入的2.76%。

3、恒大集团于2009年11月5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其2007年、2008年、2009年实现合约销售收入分别为32.41亿元、60亿元、303亿元,合约销售建筑面积分别为31.8万平方米、113.5万平方米、563.7万平方米,经营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选择乙方及乙方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乙方)为甲方及其子公司属下项目公司建设楼盘的施工承包商之一。

2、甲方每年安排约30亿元的施工任务给乙方,并逐年增加10亿左右的施工任务。为了保证充足的力量致力于甲方的楼盘建设,乙方承诺战略合作期间承接其它房地产商的住宅精装修工程施工业务不得超过乙方年度营业额的10%,本协议生效前乙方已合作的客户除外。否则,视具体情况,甲方保留单方解除本协议的权利。

3、依据本协议确定的合作条款,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具体项目的工程承包合同,